

证券代码：836879

证券简称：ST 明德股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的方式送达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董雪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5-018)、《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5-019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 2.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 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说明》 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
告非标准意见的说明》(公告编号为 2025-021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、审核意见及其他声明》

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